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燕賓
電話：03-8462860#360
電子信箱：gigibin0523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200443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南向政策學校體育交流實施計畫 (376550000A_112004433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體育署「體育新南向政策-學校體育交流實施計畫」，請各校踴躍提案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12年3月6日研發字第112040012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計畫申請類別及經費補助項目如下(詳附件)：

(一)申請類別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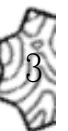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學校運動團隊雙向交流(包括赴新南向國家交流、邀請新南向國家來臺交流、辦理線上交流)。
- 2、學校體育運動教學參訪雙向交流(包括赴新南向國家交流、邀請新南向國家來臺交流、辦理線上交流或線上研討會)。
- 3、辦理新南向國家在臺學生運動競賽交流活動。

(二)補助項目：依計畫實際需求由體育署審查後核定(經費編列請參考教育部補(捐)助及委辦計畫編列基準表)。

三、申請作業(如附件第六點)：

(一)申請時間：請於活動前3個月向本府提出申請。

112/03/09



(二) 申請程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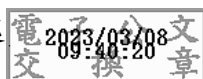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請依實施計畫所附格式備妥計畫書(包括經費概算表及防疫計畫)，並於線上管理系統登錄案件資訊(網址：<https://sasportnsp.ncue.edu.tw/project/>)。
- 2、教育部主管之各級學校請函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提出申請，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所屬學校，由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初審後函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申請。

四、本計畫已開設Facebook粉絲專頁(網址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spgogogo>)、計畫資訊網(網址：<http://sasportnsp.ncue.edu.tw/>)，及Line帳號(ID：[@189pntsf](https://www.line.me/tw/ID/@189pntsf))，請下載參閱計畫相關資訊及成果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如附件，縣屬學校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承辦人，連絡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360，國私立學校請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，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分機1967或1978，電子郵件：sasportnsp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